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负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负债情况概述

（一）2018年3月23日，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负债的议案》，公司2017年度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4,366.54万元，核销负债1,528.90万元。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18年2月13日修订）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形资产等进行减值测试，对部分账龄较长的存货、应收款项、不适用的生产用专用设备以及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形资产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合计为14,366.54万元。

2、核销负债

报告期，公司对部分账龄超过5年、已过诉讼时效且与供应方已无新增业务往来的应付账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1,528.9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2018 年 2 月 13 日修订）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负债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负债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负债对合并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为 12,837.64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负债的依据、数额和原因说明

（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公司 2017 年末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18,704.76 万元，由于报告期初公司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 9,000.34 万元，扣除本期转销坏账准备 3.57 万元，公司 2017 年尚需补提坏账准备 9,707.99 万元，主要为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二）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评估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末余额为 9,826.10 万元，由于报告期初已计提金额为 10,448.68 万元，扣除因报告期出售产品而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553.55 万元后，2017 年尚需补提存货跌价准备为-69.02 万元。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经对公司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公司对部分由于使用时间较长而出现老化现象、生产产品精度和合格率有较大幅度下降的生产设备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1425.80 万元，其中：机器设备计提 1408.41 万元，其他设备计提 17.39 万元。

（四）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购买的部分在建设设备不符合产品工艺、指标未达到使用要求或者已经不能正常使用，处于故障停机状态，未来实现现金流的可能性较小。基于谨慎性考虑，对该部分设备计提减值准备 65.01 万元。

（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公司期末按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进行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336.76 万元。

（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由于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减少等原因导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需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 2015 年通过下属子公司风华高新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对香港 88 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初始投资成本 2,900 万元，将其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报告期，公司对其资产状况及经营情况进行评估，经过减值测试，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900 万元。

（七）核销部分负债情况

报告期，公司核销应付款项金额为 1,528.90 万元。本次核销的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债权人与公司无关联关系，且债权人一直未向公司提出对账、催款等要求，债务账龄均超过五年以上，均已超出法律规定的两年诉讼时效，经公司内部审批后予以核销。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税收法律、法规的要求，依照依法合规、规范操作的原则，将长期挂账的应付账款确认为营业外收入，更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核销上述长期挂账应付款项后，将增加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99.56

万元。

四、说明

公司本次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负债的相关数据为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最终数据以公司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27日